# 关于2024年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财政资金

# 农机购置与应用（含报废）拟补贴名单（第三批）的公 示

 经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审核，拟同意下列申请者购置（或报废）的59台机具（详见附件）获得2024年财政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格，现予公示。

公示时间自县政府网“农机购置补贴专栏”（网址：<http://www.gdls.gov.cn/zwdt/ztlm/njgzbtzl/index.html>）上发布之日起至7个自然日止，对公示的申请者获得补贴有异议者，请书面或电话向清远市农业农村局反映。

联系部门：清远市农业农村局农机化科；联系地址：清远市人民二路3号市机关办公楼3号楼8楼，邮编511518；联系电话：0763-3382880；联系人：庞冬梅。

其它举报电话：县 农 业 农 村 局 0763-8732553

 县 财 政 局 0763-8732575

附件：2024年广东省连山农机购置与应用（含报废）拟补贴名单公示表 （第三批）

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

 2024年11月20日